

沈阳市第十中学

2020 年艺术特优生自主招生章程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指导意见》（教基二〔2016〕4号）《辽宁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辽教发〔2017〕55号）《沈阳市教育局市考试院关于印发沈阳市2020年普通高中自主招收体育、艺术特优生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我校现制定2020年艺术（舞蹈专业）特优生自主招生章程如下：

一、机构与原则

我校成立2020年艺术特优生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艺术特优生自主招生工作的组织实施。

我校2020年自主招生工作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招收艺术特优生。

二、招生计划与招生对象

2020年我校艺术特优生自主招生录取计划严格按照沈阳市教育局批准的计划执行。

2020年沈阳市第十中学招收舞蹈特长生信息——

1、招生计划： 15名（女）

2、报考要求： 净身高 164CM（含 164CM）以上，有一定的民族舞或芭蕾舞的基础。

三、报名方法

1. 报名时间： 2020 年 6 月 14 日—6 月 16 日 8:30—11:30
13:30—16:00

2. 报名地点： 沈阳市第十中学至善楼一楼大厅

报名原则：

*报名参加 2020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且符合招生学校要求的考生均可报考。

报名注意事项： 考生于 2020 年 6 月 14 日—6 月 16 日期间携带《沈阳市 2020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测试证》、本人 2 张二寸同底版证件照到我校报名，由我校核验相关信息办理准考证等。考生和家长到我校报名时需本人填写报名表、承诺书和健康表。

要求： 由于疫情的原因，每次入校报名时限额 5 组考生和家长，其余报名的考生和家长请在等候区自觉排队，听从学校的安排，入校测温，不要交谈，保持间距 1 米以上。考生和家长来我校报名时请全程佩戴口罩，自带 0.5MM 黑色签字笔。由于报名表需要考生和家长同时签字，所以报名时考生必须有一位家长陪同。

四、专项素质测试办法

(一) 测试时间：2019年6月20日上午8:00—11:30

13:00—16:00

(二) 测试地点：沈阳市第十中学至善楼3楼舞蹈教室

(三) 疫情期间测试方法：由于疫情的原因我校的艺术生加测分为4个时间段进行，分别为：

第一时间段：8:00—9:30

第一时间段的考生要求7:30校门集合，集体带入考点。

第二时间段：10:00—11:30

第二时间段的考生要求9:00校门集合，集体带入考点。

第三时间段：13:00—14:30

第三时间段的考生要求12:30校门集合，集体带入考点。

第四时间段：15:00—16:30

第四时间段的考生要求14:00校门集合，集体带入考点。

提示：考生和家长不要迟到。如果因为考生自己的原因没有按时间段参加考试视为自动弃考。

考试时间段安排方法：我校根据考生报名的序号，安排考生的考试时间段。

(四) 测试程序：

1. 测试前60分钟（2020年6月20日上午7:00），测试工作人员到达考点。佩戴工作证签，各司其职，报到组在校门口引

导学生进入考点。

2. 测试前 50 分钟（2020 年 6 月 20 日 7:10），考点主考组织相关人员到达指定场地并演练考试流程，做好测试前各项准备工作。

3. 测试前 30 分钟（2020 年 6 月 20 日 7:30），初检组人员认真核对考生本人与准考证、测试表上的照片是否相符，组织考生随机抽取测试编号，核实无误后引导考生进入备考室。

4. 测试前 20 分钟（2020 年 6 月 20 日 7:40），备考组人员组织考生进入侯考室，向侯考室的考生讲解测试内容、办法和注意事项。并将考生抽取的测试编号填写在《考生测试编号名单上》。

5. 开始测试（2020 年 6 月 20 日 8:00）。

6. 测试结束后的考生由工作人员引导离开考点。

（五）舞蹈专项素质测试办法和评分标准：

1. **舞蹈专项素质测试办法：**表演自选舞蹈一个，不限舞蹈题材（学生自带音乐）；抽取节奏模仿和动作模仿考题签，并按规定完成节奏模仿和动作模仿考核，在评委的要求下进行软开度考核。

2. **舞蹈专项素质评分方法：**舞蹈表演满分 80 分，动作模仿、节奏模仿满分各 7 分，软开度满分 6 分。由七名评委按评分标准分别给每位考生独立评分。记分员负责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其余五名评委评分的平均分作为考生得分。考生分数精

确到个位，小数点后一位数按四舍五入计算。

3. 评分标准

(1) 基础素质评分标准

内容及 分值	软开度 6 分	节奏模仿 7 分	动作模仿 7 分
标准	竖叉 2 分；横叉 3 分；下腰（可有人帮助）1 分。	共两条，每条 4 小节。	共两组，芭蕾舞姿模仿，2 个 8 拍 4 分；民族舞姿 2 个 8 拍 3 分。

(2) 专项技能评分标准

等级	A	B	C	D	E
分值	80—65	64—50	49—35	34—20	20 分以下
标准	动作优美，风格韵律准确并富于表现力和感染力。	动作优美，风格韵律准确。	动作标准，有一定风格韵律的体现。	动作协调，节奏准确。	动作基本协调。

(六) 考生须知、成绩发布及注意事项

1、所有考生要严格遵守测试时间，按时参加各项检录和测试。由于测试人员较多，根据市招办要求，考生未完成测试不要离开备考室，所以请所有考生准备好自己的食品，有备无患。

2、为了杜绝冒名顶替现象的发生，根据市招办要求，考生一律凭沈阳市 2020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测试证（考生所在初中发放）入场参加测试（入场时要主动出示，并配合检查身份），无准考证的考生禁止参加测试。如发现有冒名顶替现象，一经查实，除取消其所有测试成绩外，将上报市教育局，并将替考者名单通报给其所在单位或学校。

3、为了体现公平、公正的原则，每个时间段的考生编号将在现场抽取。学校规定考生编号是考生参加测试的唯一标识，要求考生上场测试时必须佩带好编号号码（按照老师要求贴在规定的位置上），请考生注意在接到准备抽取编号的通知前，做好测试的着装、准备活动等。抽取编号后考生将在由考务工作人员管理的备考区等待测试，不得离开和与其他人交流。

4、任何考生不得在测试现场公开自己的姓名及所在学校名称，否则当场取消其测试资格，考生编号和艺术类考生表演曲目由考务组工作人员向评委公布，考生进入测试现场只进行与测试有关内容，不得说话。

5、考生不得带手机入校。考生舞蹈音乐一律用 U 盘拷贝，U 盘中只能拷贝一首音乐。考生进入考场时将 U 盘交给负责音乐播放的教室，考试结束后自行带走。U 盘上交时贴上姓名和编号标签。

6、为了保证整个测试工作的顺利进行，考试期间任何家长不

得进入校园。

7、考生在测试过程中必须听从指挥、服从安排，暂时没有测试任务的考生不得擅自进入测试现场，要在备考区等候通知；不得在校园随意走动。

8、考生要自觉树立环保意识，不得在校园内大声喧哗，考务人员宣布测试结束后要迅速离开测试场地和校园；。

9、考生测试成绩通知办法：我校在测试结束后 24 小时内在本校官网公示测试合格考生名单（含测试成绩），公示期一周（含节假日）。

10、凡被沈阳市第十中学正式录取的特优生，入校后必须无条件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各种专项活动，包括各级部门举办的相关比赛。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自负。

11、考生在进入考点后要进行测温以及出示健康码，健康码可由陪同家长出示。考生在考试期间必须服从校方的安排，考生需自备口罩，考生在备考室和准备室的时候要求考生必须佩戴口罩。考生在备考室期间不许随意走动和相互交谈。如有特殊情况要求上报教师，由教师做统一安排。

五、录取办法

1. 专项素质测试满分均为 100 分，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考生分数精确到个位，小数点后一位数按四舍五入计算。

2. 中考总成绩要求 460 分（含体育与健康课程考试成绩）以

上

3. 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录取。

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我校舞蹈特优生的综合成绩计算方法为：

综合成绩=中考总成绩（含体育与健康课程考试成绩）×50%+
专项素质测试成绩×7×50%。

专项素质测试成绩满分 100 分，计算方法：

专项素质测试成绩=全部评委打分后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其余五名评委评分的平均分作为考生得分。考生分数精确到个位，小数点后一位数按四舍五入计算。

4. 参加艺术特长生专项素质测试并取得合格及合格以上成绩的考生方可填报艺术特长生志愿，填报的学校、项目必须与取得专项素质测试合格的学校、项目一致，否则无效。

5. 志愿优先原则：我校艺术特长生招生实行单独列计划、自主录取的办法。根据考生志愿顺序和综合成绩，按照“志愿优先”原则，由高分到低分择优自主录取。第一志愿考生生源不足的，择优录取第二志愿考生；第二志愿考生生源不足的，再择优录取第三志愿考生。

六、考生疫情防控须知

1. 考生须依据考试时间提前到达我校进行入场验证。根据疫情防控要求，考生进入考场时需佩戴口罩并自觉接受体温监测；

2. 考生当天须提交考生须于考前连续 21 天居住在沈阳，考试当天须提交考生所在初中学校出具的连续 21 天在校（在沈）证明（若学生跟学校请假在家，学校要标明实际天数）和盛世通通行码，经体温检测合格后正确佩戴口罩方可进入校园参加考试。从境外和国内疫情重点地区回沈参加考试的考生要提前做好核酸检测；

3. 考生进入考场后不要随意走动，不许和其他考生近距离接触；保持 1 米以上距离。

4. 由于疫情影响，为避免人群聚集，请考生独立应考，除考生本人外，其他人员不得进入校园。提倡家长不送考，不在校园门口聚集；

5. 考生及家长及时关注沈阳市疫情防控要求，按照相关要求做好疫情自查和防控措施，并在考试期间服从工作人员的疫情检查和管理；

6. 视疫情发展情况，将对考生疫情防控措施适时进行调整。

七、重要日程

1. 2020 年 6 月 14 日—16 日为考生报名时间。

2. 2020 年 6 月 20 日为我校艺术特优生招生考试时间。

3. 2020 年 6 月 21 日后为成绩公布时间。

八、监督机制

我校 2020 年艺术特优生自主招生考试工作将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进行。为了加强对考试工作的纪律监督，查处违纪问题，经研究，特成立监督小组。

工作要求：

1. 我校在进行艺术特长生自主招生考试期间进行全程录像，并及时在相关渠道公布成绩，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同时我校将考试的全程录像备案，我校将从严查处舞弊等严重违纪行为。

2. 在我校招生领导小组领导下，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择优录取。

3. 学校监督小组全程参与，进行监督。

九、附则

1. 考生须承诺提交的所有材料客观、真实。如有虚假内容，将取消今年自主招生的报名、考试和录取资格。

2. 我校承诺未委托任何个人或中介组织开展针对我校自主招生录取工作的辅导班等。

3. 我校自主招生报名及测试不收取任何费用。

4. 本章程由沈阳市第十中学负责解释。

十、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沈阳市皇姑区梅江街 10 号

邮 编：110034

咨询电话：024—31504753

投诉电话：024—31504767

学校网址：www.sy10zx.cn

学校邮箱：sy10zx@163.com

微信公众号：沈阳市第十中学

